

印刷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：钦南区接待工作办公室

授权代表人：江秀丽

地址：钦州市钦南区行政信息中心 B1008 室

联系电话：0777-2693546

乙方：钦州市钦南区鑫麟文印部

授权代表人：邱艳梅

地址：钦州市钦南区新兴社区上沙村21号一楼

联系电话：13907779869

经双方共同协商，本着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，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打印、印刷等业务，达成如下协议并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，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打印、印刷服务，并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。

第二条，结算单价：以乙方向甲方报价，并经甲方审核同意的价格为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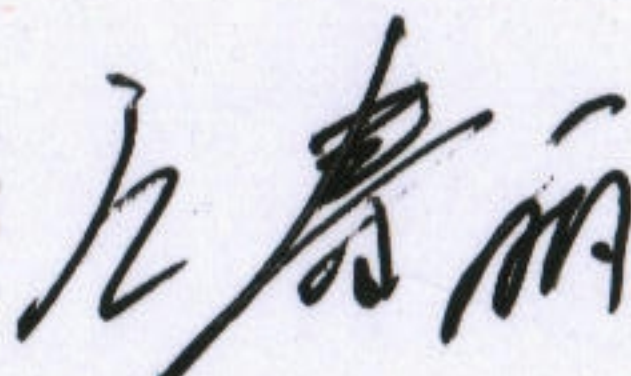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条，结算方式：交货合格签收后，双方核对清单，确认一致，乙方提供合法的发票，甲方收到发票后及时将应付款项付于乙方。

第四条，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，如需修改或终止时，应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另立协议方可有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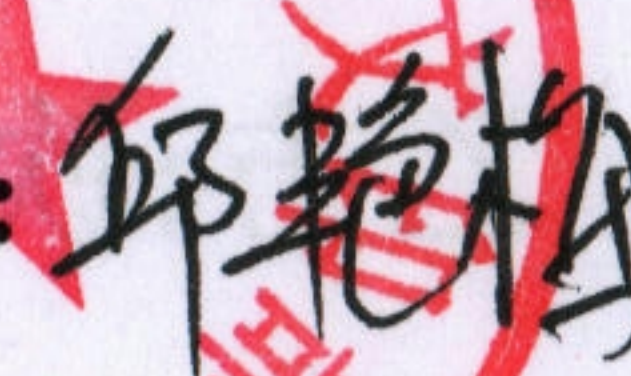
第五条，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

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

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